

证券代码：874839

证券简称：广州医药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

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客观公正的态度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认真审查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及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并建议其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资料，我们认为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；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综上，我们同意通过上述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黄依倩 任俊兰

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1日